

证券代码：603797

证券简称：联泰环保

公告编号：2019-003

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于2019年1月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，于2019年1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3人，全体监事现场出席会议并表决。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合法有效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魁俊先生主持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议案并表决后作出以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<嘉禾县黑臭水体整治及配套设施建设 PPP 项目合同>及项目涉及其他相关事项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同意票 3 票；反对票 0 票；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所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的《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、《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设立项目公司与关联方签订 EPC 工程总承包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“2019-004”、“2019-005”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 年 1 月 10 日